**关于《杭州市临安区“十四五”能源发展规划和集中供热（热电联产）规划》的起草说明**

现就《杭州市临安区“十四五”能源发展规划和集中供热（热电联产）规划》起草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文件制定的必要性和可行性

（一）文件制定背景。

围绕“四个革命、一个合作”能源安全新战略与碳达峰、碳中和要求，促进能源与经济、生态环境协调发展，全方位构建清洁低碳、安全高效、创新融合、开放共享的现代能源体系，为建设“城西科创新城•美丽幸福临安”，展现“重要窗口”的“头雁风采”提供能源保障，经区委、区政府研究，2021年6月，我区制定《杭州市临安区“十四五”能源发展规划和集中供热（热电联产）规划》。

（二）制定该文件的理由

能源是经济社会的血脉与动力，能源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也是城市功能正常运转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基本保障。

依据《杭州市临安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》编制的能源发展综合专项规划，从而提出“十四五”时期本区能源发展建设的指导思想、发展目标、主要任务、重大项目和政策措施，是未来五年本区能源发展建设的总体蓝图和行动纲领，也是指导各领域、各部门、各镇街编制实施相关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、制定政策和标准的重要依据。

二、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总结“十三五”临安区经济社会发展成绩、存在问题，以及“十三五”能源发展规划确定的主要能耗指标完成情况；

（二）衔接国家、省市发展要求，提出“十四五”时期临安区能源发展规划的总体要求、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；

（三）明确临安区“十四五”能源发展规划的重点任务与主要举措；

（四）提出临安区“十四五”能源发展规划实施保障措施。

（五）提出临安区“十四五”集中供热（热电联产）规划;

（六）提出临安区“十四五”公共机构节能规划。

三、依据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

根据《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浙江省“十四五”能源规划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浙发改能源〔2019〕286号）、《省发展改革委办公室关于编制“十四五”电力系列规划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浙发改办能源〔2019〕72号）、《关于印发杭州市“十四五”能源规划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杭发改能源〔2019〕310号）等文件精神制定。

四、起草过程

2021年5月13日，临安区发展和改革局组织召开了启动会。

2021年9月2日在临安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布《关于征求《杭州市临安区“十四五”能源发展规划和集中供热（热电联产）规划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意见建议的公告》，对外公开征求意见，2021年9月2日至2021年9月29日，收到反馈意见共0条。

2021年9月1日，通过临安区智慧办公系统，向各部门征求意见，收到反馈意见共7条。